## 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回复更新 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4年 11月 9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"深交所")出具的《关于国机精 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》 (审核函〔2024〕120046号)(以下简称"审核问询函"), 深交所发行 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,并 形成了第二轮审核问询问题。

根据深交所的审核意见,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问询函内 容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,并根据相关要求对第二轮审核问询函之回复 内容进行补充和更新,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。

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, 并获得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做出同意注册 的决定后方可实施。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,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 意注册的批复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 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,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机精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4日